

臺南市南區日新國小 2013 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

一、研習目標：提昇本市市民 E 化能力，縮減城鄉間數位落差現象，透過 E 化環境的營造，數位能力養成進而建立終身學習社會，以培育具有競爭能力與國際視野的市民。

二、辦理機關：

(一) 指導機關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南區日新國小
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市民（成人）或於本市上班之民眾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南區日新國小電腦教室（地址：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 473 號）

五、報名地點：日新國小教務處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後，繳交至教務處資訊組。

七、研習費用：

(一) 參加研習學員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1,000 元；但如有低收入戶證明或領有殘障手冊者可免交保證金參加。

(二) 學員如上課時數 8 小時以上，於課程結束後將保證金退還。

八、辦理班別及時間：(請參閱「臺南市 2013 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」第 12 點課程內容，課程名稱請自訂活潑有趣的名稱，因本開課訊息會公佈於社教科網頁上，請詳列)

學校	電話	課程名稱	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招收人數 (含身障人數幾位)
日新國小	2912931#511 或 425	PhotoImpact 影像處理班	5/14~5/31	每週二、五，晚上 7:00~9:00	影像的基本認識及編輯、照片處理及合成	25

九、經費：由相關經費補助，並執行完畢後請款。

十、宣傳方式：

(一) 招生訊息公告於學校網頁。

(二) 製作宣傳單發給學生帶回給家長參閱。

十一、於研習課程結束前一週，將學員名冊傳真至教育局社教科廖小姐（電話：6351762；傳真：6372147），以教育局名義核發 12 小時期滿結業證書；參加研習人員（教師或公務人員）得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 12 小時（公務人員於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」研習時數認證）。

十二、獎勵：承辦有功人員簽請敘獎。

十三、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